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(2019年修订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,现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做以下修改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。具体修改情况如下:

修改前

第十条公司经营范围是: 氢能源领域内 技术的研发、推广和服务;城乡环卫、 市政环卫工程及其他环卫服务:污水处 理服务。给排水设备的设计、研发、生 产、销售、安装及租赁服务。烟气治理、 水利及水环境、生态环境治理、环境监 测、固废污染物处理:节能技术研发、 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,燃烧及控制、节 能、环保及新能源设备、锅炉、钢结构 的工程设计、销售及管理、咨询服务: 房屋建筑工程、环保工程、钢结构工程 施工总承包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 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 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(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修改后

第十条公司经营范围是: 氢能源领域内 技术的研发、推广和服务:人工智能设 备销售、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:通讯 设备销售:绿化管理、园林绿化工程施 工:环境卫生管理:污水处理服务,给 排水设备的设计、研发、销售:烟气治 理、水利及水环境、生态环境治理、环 境监测、固废污染物处理: 节能技术研 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, 燃烧及控制、 节能、环保及新能源设备、锅炉、钢结 构的工程设计、销售及管理、咨询服务; 房屋建筑工程、环保工程、钢结构工程 施工总承包;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 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 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(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>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

